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4月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 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及《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 员薪酬的议案》;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 的议案》,其中《关于2024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 事津贴的议案》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 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薪酬标准

为保障董事勤勉尽责,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 发展,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现提议2024 年各董事薪酬标准如下:

- 1、独立董事实行年薪制,津贴标准为税前10万元/年。
- 2、非独立董事实行年薪制: 年薪=基本年薪+绩效工资, 如其在公司兼任非 董事职务的,该等董事依其所任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未在公 司兼任非董事职务的,相关非独立董事的税前基本薪酬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薪酬(万元)
1	徐江	董事长	67.60
2	古桂林	董事	76. 24
3	王丰	董事	85. 54
4	李武	董事	110.00

3、上述薪酬的具体发放,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相关聘用合同、 劳动合同约定自行安排。

二、公司监事薪酬标准

为保障监事勤勉尽责,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现提议 2024 年各监事薪酬标准如下:

外部监事不在公司领薪,内部监事按照所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实行年薪制 (年薪=基本年薪+绩效工资),不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现确定 2024 年各监事的 税前基本薪酬标准如下:

序号	姓名	年薪 (万元)	绩效工资
1	徐清	39. 26	依据考评结果发放
2	李玉明	22. 08	依据考评结果发放
3	唐斐	67. 10	依据考评结果发放

上述薪酬的具体发放,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相关聘用合同、劳动合同约定自行安排。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标准

为保障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所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实行年薪制(年薪=基本年薪+绩效工资),现确定 2024 年各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基本薪酬标准如下:

序号	姓名	年薪(万元)	绩效工资
1	古桂林	76. 24	依据考评结果发放
2	王丰	85. 54	依据考评结果发放
3	李武	110.00	依据考评结果发放
4	曹伟	54. 38	依据考评结果发放
5	韦红军	75. 40	依据考评结果发放
6	吴晓帆	66. 36	依据考评结果发放

除上述基本薪酬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依照收入水平与公司效益及 工作目标挂钩的原则,根据职位重要性、所承担的责任、具体工作量、工作完成 情况及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薪酬分配,按照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进行考核 并领取报酬。

上述薪酬的具体发放,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相关聘用合同、劳动合同约定自行安排。

四、薪酬发放

- 1、独立董事采取固定董事津贴,津贴标准经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按年度发放。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因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而产生的差旅费以及依照《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时所需的其他费用由公司承担。
- 2、在公司任职的董事薪酬根据其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合同、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按月发放,不再另行领取津贴。
- 3、在公司任职的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其基本年薪按固定薪资逐月发放。绩效工资以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每年实现效益情况以及高管人员工作业绩完成情况核定,统一发放。
- 4、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 的,其薪酬或津贴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予以发放。
 - 5、上述薪酬或津贴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 6、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和监事薪酬方案须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